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84 证券简称:光电股份 编号:临2026-2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到期赎回现金管理产品: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 赎回赎回现金管理金额:本金合计人民币,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此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6亿元(含8.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8日披露的临2025-33号《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临

2026-16号《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在招商银行襄阳分行营业部认购了大额存单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大额存单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合计5,000万元,获得收益32.53万元。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期限	本金	本次收益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5,000万元	2025年11月24日	2026年5月24日	6个月	5,000万元	32.53万元

本次赎回的大额存单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6-02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汇投控股集团解除质押,汇投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8,0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40.24%,占公司总股本的16.1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汇投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0股。
- 本次办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后,汇投控股所持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无质押股份。
-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获公司控股股东汇投控股的通知,汇投控股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完成了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	38,000,000股
目前质押股份比例	0.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11%
解除质押日期	2026年05月22日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解除质押	94,441,730股
持股比例	40.94%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0股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均无用于质押融资的计划。如有变动,汇投控股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后,汇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三三投资有限公司、丁宏广、丁伊可、丁伊夫、丁伯英所持本次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三、其他事项

本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后续如有相关质押情形,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6-023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5月22日发出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6年5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与关联方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内蒙古黑猫2026年向关联方陕西天成四方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原料煤20,000万元(不含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乔继岗、邹鲁武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的《陕西黑猫:关于预计公司与关联方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9票,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黑猫气化工,吸收合并完成后,黑猫气化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人员等由公司承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的《陕西黑猫: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9票,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工有限公司(简称“黑猫气化工”),吸收合并完成后,黑猫气化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人员等由公司承继。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吸收合并情况概述

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黑猫气化工。

2026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吸收合并黑猫气化工,吸收合并完成后,黑猫气化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人员等由公司承继。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韩城市黑猫气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年02月25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韩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丰焦化公司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高斌
注册资本:9,640.32977万元
经营范围:化工厂的筹建(甲醇、LNG、液氨、碳酸氢铵、硫磺、化工废气深加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电力生产与销售

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黑猫气化工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5,967.77万元,总负债729.84万元,净资产5,237.93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487.64万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黑猫气化工主要财务数据(未审计):总资产6,224.71万元,总负债0万元,净资产6,224.71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营业外收入1,091.04万元,净利润986.77万元。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本次合并采取吸收合并的方式,由公司吸收合并黑猫气化工。合并完成后,公司依法存续,黑猫气化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人员等由公司承继。

2.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名称、注册资本、股权结构、生产经营、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不会因本次吸收合并而改变。

三、黑猫气化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需支付对价。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吸收合并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吸收合并黑猫气化工有助于实现资产和管理架构的优化整合,降低管理成本。黑猫气化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

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公告编号:2026-02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沈康	130,280,037	98.2272	是

(一)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1. 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沈康	2,790,037	54.9426	是

(二)关于议案表面符合有关情况的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有一项议案《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多数股东同意,采用累积投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圣文律师事务所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时“太平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6-02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牌情况: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日期	停牌起止日期	复牌日
113627	太平转债	2026/5/20		

(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将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可转债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2026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2026年5月20日起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太平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太平转债”将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6年5月28日(含2026年5月28日)之前进行转股。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担保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亨通(内蒙古)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万元	675.00万元	是	否

一、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亨通(内蒙古)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30,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675.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担保范围内:是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二、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总额(万元):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182,664.58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0.31

三、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亨通(内蒙古)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生物”)经营发展资金需求,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6苏银最高保字第WJ202605120244176号),为亨通生物向中信银行分行申请不超过30,000.00万元专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一)基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亨通生物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的担保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2月13日和2026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和《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

二、被担保人在公司批准担保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债权人
被担保人类别	孙(内蒙古)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特殊情形	其他:全资孙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拜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李宇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22MAE8J8N8K6
成立日期	2026年03月01日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26-04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5月25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其中,董事长许仁顺、董事李瑞强、独立董事李瑞雄、徐少宁、吴鹏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仁顺先生主持,公司管理层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讨论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购买模具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位于北京、重庆、长春、兰州、昆山的子公司向广东国珠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一道注塑机股份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购买共计596万元;按照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本次关联交易累计未达披露标准的同类采购模具的金额约为1030.27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请参阅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拟购买模具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全资子公司陕西西安分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1000万元,授信期限1年,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西安小微金融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小微担保”)拟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向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将与西安小微担保签署《反担保借款合同》。

公司与西安小微担保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反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反担保所涉及贷款额度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之内,故本次反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阅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陕西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1000万元,授信期限1年,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西安小微金融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小微担保”)拟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拟与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将与西安小微担保签署《反担保借款合同》。

公司与西安小微担保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反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反担保所涉及贷款额度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之内,故本次反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阅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陕西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1000万元,授信期限1年,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西安小微金融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小微担保”)拟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拟与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将与西安小微担保签署《反担保借款合同》。

公司与西安小微担保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反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反担保所涉及贷款额度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之内,故本次反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阅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上述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板块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82,664.58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31%,均为公司为下属控股企业的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5日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购买模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因生产经营需要,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位于北京、重庆、长春、兰州、昆山的子公司向广东国珠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一道注塑机股份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购买用于生产的模具共计596万元;按照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的采购,本次交易累计未达披露标准的同类采购模具的金额约为1030.27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

- 企业名称:广东国珠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住所:广东清远市佛冈县汤塘镇黄花园工业区大埔园塑盟有限公司内1#厂房
- 法定代表人:蔡天辉
-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21MA568WR42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一般项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机械检测设备、机械检测设备、投资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电气装备制造。

三、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艾文斌(南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8.228%	410.236
2	张朝明	30.47%	268.211
3	广州中富投资有限公司	0.640%	46.4016
4	黄奕波	1.356%	96.1480
5	张朝明	3.251%	230.652

四、对公司影响

1.广东国珠模具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构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信用情况:截至目前,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广东国珠模具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三、拟购买设备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购买设备包括注塑机,用于生产PET瓶胚,合同总价款人民币596万元。

本次公司购买模具事项是为了满足生产所需,丰富产品类型,该事项的实施有利于保持公司子公司的正常生产,提升市场竞争力,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陕西饮料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财务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本次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提高全资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业务规模的扩大,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本公司利益及其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82,664.58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31%,均为公司为下属控股企业的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各项经营活动均正常进行,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系因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届满且延长议案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所致,不会对上市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稳定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后续安排

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后,将申请撤回申请文件,并向发行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等相关协议自动终止。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继续聚焦主业发展,不断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5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18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喻鸿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法定人数。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申请文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关联董事李林林、李卿、王伟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与关联方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6-02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正常生产经营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简称“内蒙黑猫集团”)为保障焦炭的稳定生产,拟通过公司股东陕西西物物资产业集团总公司(简称“物产集团”)全资子公司陕西天成四方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天成四方”)采购原料煤,物产集团将发挥股东责任,采用先发货后款模式(90日账期)为公司提供支持。内蒙黑猫计划于2026年内向天成四方采购原料煤20,000万元(不含税)。

2026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与关联方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内蒙黑猫集团向天成四方采购原料煤20,000万元(不含税),关联董事乔继岗、邹鲁武已回避表决,该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年初至审议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比例(%)
向关联方采购	天成四方	20,000.00	2.85	0.00	0.00	公司2025年未与天成四方发生交易

注:1.2026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黑猫煤业有限公司拟向物产集团全资子公司陕西西物物资有限公司采购设备,交易金额为10,418.40万元(不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设备尚未到货且公司无需支付预付款。

2.2026年,公司向物产集团采购设备,交易金额为4,988.67万元(不含税),交易已完成;公司向物产集团全资子公司陕西省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采购乙炔,交易金额为6,160.65万元(不含税),交易已完成。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陕西天成四方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8月31日
注册地:陕西省西安市西安东部新城航空产业基地东长安街169号A栋5层
法定代表人:杨成
注册资本:2,6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家用电器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材料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肥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仪器仪表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清洗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日用家电零售;药物检测仪器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风机、风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

(二)关联关系说明:天成四方系公司持股5%(经物产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成四方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9,268.19万元,总负债4,989.11万元,净资产4,279.08万元,营业收入26,610.24万元,净利润366.82万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天成四方主要财务数据(未审计):总资产20,451.92万元,总负债15,962.58万元,净资产4,489.33万元,营业收入9,772.29万元,净利润10.26万元。

截至目前天成四方经营正常,其股东物产集团与公司发生日常交易履约情况一直良好,未发生违约等异常现象,其与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履约能力预计不会受到重大影响。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和定价依据为:以公平、公开的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内蒙黑猫集团与天成四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双方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且天成四方提供90日账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工有限公司(简称“黑猫气化工”),吸收合并完成后,黑猫气化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人员等由公司承继。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吸收合并情况概述

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黑猫气化工。

2026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吸收合并黑猫气化工,吸收合并完成后,黑猫气化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人员等由公司承继。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韩城市黑猫气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年02月25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韩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丰焦化公司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高斌
注册资本:9,640.32977万元
经营范围:化工厂的筹建(甲醇、LNG、液氨、碳酸氢铵、硫磺、化工废气深加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电力生产与销售

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黑猫气化工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5,967.77万元,总负债729.84万元,净资产5,237.93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487.64万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黑猫气化工主要财务数据(未审计):总资产6,224.71万元,总负债0万元,净资产6,224.71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营业外收入1,091.04万元,净利润986.77万元。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本次合并采取吸收合并的方式,由公司吸收合并黑猫气化工。合并完成后,公司依法存续,黑猫气化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人员等由公司承继。

2.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名称、注册资本、股权结构、生产经营、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不会因本次吸收合并而改变。

三、黑猫气化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需支付对价。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吸收合并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吸收合并黑猫气化工有助于实现资产和管理架构的优化整合,降低管理成本。黑猫气化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

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韩城市黑猫气化工有限公司(简称“黑猫气化工”),吸收合并完成后,黑猫气化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人员等由公司承继。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吸收合并情况概述

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黑猫气化工。

2026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吸收合并黑猫气化工,吸收合并完成后,黑猫